证券代码: 834440 证券简称: 怡丽科姆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收到公司股东通知:公司股东富安达资管一南京银行一富安达优选 3 号权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富安达")之管理人富安达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升阳投资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富安达持有的无限售股股票 2,727,272 股转让给升阳投资。

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后,升阳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为 32,727,272 股,占公司 总股本的 62.3139%,富安达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已达到权益变动披露标准,需要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权益变动报告书》。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收到公司股东通知:公司股东成都思泰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泰博")、仪征升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阳投资")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思泰博持有的无限售股股票 3,318,900 股转让给升阳投资。

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后,升阳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为 36,046,172 股,占公司 总股本的 68.6332%, 思泰博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已达到权益变动披露标准,需要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 露平台发布的《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述股份转让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出书面申请,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确认后,转让双方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过户登记。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上述交易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备查文件

- 1、成都思泰博科技有限公司与仪征升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
- 2、富安达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与仪征升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怡丽科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1日